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inan Drinda New Energy Technology Co., Ltd.**

**海南鈞達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865)

### **2025年第四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茲通告海南鈞達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5年12月24日(星期三)下午二時三十分假座中國江蘇省蘇州市蘇州工業園區協鑫廣場15樓舉行2025年第四次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2月4日之通函(「通函」，召開臨時股東會之通告構成通函之一部分)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2026年度申請綜合授信額度預計議案。
2. 審議及批准2026年度使用自有閒置資金現金管理額度預計議案。
3. 修訂募集資金管理制度。
4. 修訂對外擔保管理制度。

#### **特別決議案**

5. 審議及批准2026年度提供外部擔保額度預計議案。
6.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7.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

8. 考慮及批准建議授予本公司董事會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

承董事會命  
海南鈞達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陸徐楊先生

香港  
2025年12月4日

附註：

- (a) 除另有指明者外，決議案的詳情載於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通函所界定的詞彙在本通告中具有相同涵義。
- (b) 本公司將於2025年12月19日至2025年12月24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凡於2025年12月24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H股股東，在辦妥出席臨時股東會登記手續後，均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為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票及相關過戶文件必須於2025年12月18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 (c) 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地址如下：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舖
- (d) 每名H股股東均有權書面委任一名或多名受委代表(無論是否股東)代其出席臨時股東會並代其投票。委任超過一名受委代表的股東，其受委代表只可以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
- (e) 股東委任受委代表的文書必須由委任人簽署，或經由委任人書面正式授權的代理人代為簽署。如委任文書由委任人的代理人簽署，則授權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應經過公證。
- (f) H股股東的受委代表委任表格，以及(如受委代表委任表格由獲委任人士根據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代為簽署)經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文本，必須於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送達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 (g) 如受委代表獲授權代表股東出席臨時股東會，該獲授權受委代表應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以及由委任人或其法定代表簽署並註明簽發日期的文書或文件。如法人股東委任公司代表出席臨時股東會，該代表應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以及董事會或其他機關通過的決議案的公證文本或該法人股東簽發的執照的其他公證文本。
- (h) 親身或委託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會的股東需自行承擔交通及住宿費用。

截至本通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陸徐楊先生、張滿良先生及鄭洪偉先生；非執行董事徐曉平先生及徐勇先生；職工代表董事鄭虹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沈文忠博士、茆曉穎博士、馬樹立先生及張亮先生。